

文藝叢書之五

文學初探

黃守誠著

專 著 文 叢

文學初探

黃守誠 著

本書由

「中山學術文化基金會」

補助出版

光 啓 出 版 社

**THE INITIATIVE RESEARCHES
OF LITERATURE**

by

Huang Sho-cheng

專著文叢

文學初探

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二月初版

◀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▶

著者：黃 守 誠

出版者：光 啓 出版 社

(400)臺中市忠孝路 197 號

電話：(042)224474, 242140

郵政劃撥：中 20479 號

登記證：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0084號

發行者：鄭 聖 冲

經售處：臺灣各大書局

承印者：中信印刷廠有限公司

(400)臺中市民族路 225 號

定價：N.T.\$

40157

文學初探

黃守誠著

目次

序	一
文學生活與生活文學	五
文學四部曲	二一
體察與想像	三七
論散文	五二
再論散文	六〇
散文六病	六六
論小品文	七七
精審語文的沒落	八四
談書評	九七

再談書評 ■ 一〇一

書評與書評家 ■ 一〇六

試評「看雲集」 ■ 一一九

有關曹子建的兩件事 ■ 一三三

杜甫的酒癖 ■ 一三九

楊喚的童話詩 ■ 一六六

中國文學系的過去與將來 ■ 一七七

「林黛玉可以休矣」嗎？ ■ 一九七

——與顏元叔先生談當前文學與電影

一位倖進的作家 ■ 二一〇

寫作十要 ■ 二一五

筆路歷程 ■ 二三五

在世界的邊緣 ■ 二四五

序

我是個敏感而又好奇的人，前者培育了我對文學創作的熱情，後者使我對文學批評，產生了濃厚興趣。對於一切文學藝術，若僅能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，那是我不能忍受的。職是之故，即在從事寫作的同時，我已有零星的批評文字出現。四十六年出版我的第一本散文集——懷念集中，便蒐羅了幾篇短評。那些文字，曾引起若干討論，從而使我結識了幾位熱愛批評的朋友。凡此種種，無不說明了我對文學批評的關係。

由於我獻身創作，故一切論點，無不以此為討論核心。一切空泛而不切實際的理論，均在摒棄之列。學者們的掉書袋作風，我是不太欣賞的。我認為文學寫作與生活，有其不可分割的關係。生活的豐富充實，始可導致作品的成熟完美。本書「文學生活與生活文學」一文，可說是我對文學的全部見解之縮影。

全書包括廿一篇論文。都是曾在報刊上發表過的。最早的一篇是「談書評」，約成於五十一年，原刊「文星」雜誌；最近的是「精審語文的沒落」一文，於去（六十四）年

七月完稿。各篇的寫作年月，雖相距如此之遠，可喜的是，就整體而言，仍有相關的脈絡。一至三篇顯然是討論生活與創作關係的，可名之為創作論。「論散文」以下四篇，不用說，是探討散文藝術的。而「精審語文的沒落」，乃其旁證。其次「書評」一向是我關心的問題之一，故一再為文討論。它之不為知識界、出版界所重視，實在是憾事。要知道，嚴正而精彩的書評，不祇是作者的光榮，且也是文化界的試金石。只要考察一下「書評」狀況，我們大約可得悉其全部文化活動如何了。因之，我特別加入兩篇「評介」性的小文，以資參考。

比較特殊的是「杜甫的酒癖」和「楊喚的兒童詩」兩篇。「杜」文是我研究古典文學論文的一部份。我深深相信，一切作品，無不跟作家的生活與情感，息息相關，包括文學批評在內。那汪洋萬千的文學風格，實即是作家本人的風範自白。在杜甫的作品中，在楊喚的詩文裡，我都獲致這一印證。「文如其人」這句話是有其絕對權威性的。

在另一方面，「杜」文的寫作，也表示了我對古典文學的重視。幾乎是大部份新文學創作者，常常有意或無意的輕視前代作家。當涉獵了古典文學作品，而又在新文學寫作上耕耘過二十餘年之後，我堅信中國的文藝復興，必須承襲與發揚固有的文學資產。

否則，縱有不世的才識，怕也只落得一個破落的門庭，非驢非馬的貨色而已。

第四部份是我對中國文學系及當前出版界的一點看法。大學文學系現在已增設了「新文藝寫作」課程。我自己也為擔任是項課程的教師之一。事實證明，我們此一建議是有其主觀與客觀的價值的。

最後三篇文字是談寫作經驗的。我指出，雖可經由訓練而創作成精美的作品；但所謂「神來之筆」，則仍靠作家本人的靈魂冒險。如何導致這一途徑，一方面有待於當事人的堅苦歷煉，另方面實亦有賴於遇會的機緣。而不論如何，那驚世的文學事業，必須抱有殉道者的精神，始可克奏膚功。這是文學作家之神聖處，也是文學研究者之不朽所在。

如所周知，文學寫作是藝術事業，而文學研究應是科學知識。我一直不大能接受這一嚴格的區分。對我而言，它們也是不可分割的產品。創作固然需要藝術的熱情，但卻也不可忽畧其科學的修養。基於此一觀念，故在行文吐字間，我儘量揉合兩者。即對嚴正的批評理論，我也付出滿腔熱情。文學本是熱情的藝術，離開熱情，將無文學可言。一切表述意念的文字，讓讀者感到冷冰冰、硬板板，應該是作者的最大失職。如果本書

內的文字技術，未臻此一理想，那只是才性使然，我個人是確實作過適當努力的。

最後，我該感謝顧保鵠博士，李辰冬博士，謝康博士及吳自甦教授等，在我的寫作生活裏，他們曾給予莫大的鼓勵，使我得以持久不懈。而這本「文學初探」，顧名思義，只是第一步開路工作了。

六十五年二月十二日・花蓮

文學生活與生活文學

——五月十一日在臺中磊思大專學生中心講

一提起文學寫作，大多數人認為最應學習的是「技巧」，要不然便是勸你多讀多寫。書店裡那些「琳琅滿目」的「作文描寫辭典」和「文章作法」，即是因此而生。我不能說「學習技巧」不對，「多讀多寫」也不是壞事。錯誤在把本末倒置了。

我以為一位從事寫作的人，最重要的是「生活」。懂得生活，才能把握住寫作之鑰。你沒有較高的生活境界，絕難有較高的文學作品。即令你在「技巧」上苦下功夫，日夜不停的去讀、寫，由於捨本逐末，必難獲致事半功倍的效果。這話聽來有點玄虛和神秘；其實，倒是頂粗淺的道理。不僅文學寫作來自生活；一切別的創造，也無非是生活的說明。而文學，這心靈的產物，尤其不能離生活而獨立。我們與其向人討教文學技巧，不如向人探索生活境界，更切實有效些。

不過，這兒所提的生活，可以名之爲文學生活；而所謂寫作，則可以稱作生活文學。兩者之間，有着不可分割的關係。常人的生活再豐富，並無助於文學的寫作。那身經百戰的將士，生活能說不多彩多姿？但有幾人能寫出「月黑雁飛高，單于夜遁逃。欲將輕騎逐，大雪滿弓刀。」「野幕敞瓊筵，羌戎賀勞旋。醉和金甲舞，雷鼓動山川。」你雖跟盧綸在一起服役，表面看來，生活好像完全一樣，實際上可說形同隔世。否則，你我衆人，都可寫出他的「塞下曲」了。

有人說：「一切文學作品皆是作者的自傳。」話說得籠統了一點。當然不是作者的真實自傳。但如果說是作者生活、情感和思想的綜合產品，大概沒有差錯。我們知道哥德的作品幾乎全是他的自白。他說得好：「我在我的生活中所防禦的莫甚於空洞的言詞了。我覺得一句不會想過或不會感覺過的口號在旁人口裡是不能忍耐，在我的口裡是不可能的。」曹雪芹也有「滿紙荒唐言，一把辛酸淚，都云作者痴，誰解其中味」的喟嘆。愈是表現作者生活、情感的產品，愈能不朽。在現實世界中，差不多都喜歡逢迎作謊的人；在文學世界中則相反：沒有一位讀者，會喜歡言不由衷的作品。

一切文學，我想可以概括爲生活的文學。縱然內容有寫實和理想、唯美或自然，以

至寓言、神話等之不同，而無不源自作家的生活、社會的生活，當無疑問。怎樣從萬千生活中凝聚爲文學作品，這中間還有微妙而密切的關係。

最重要的是，你想有生活文學，必須先懂得文學生活。有了文學的生活，方可從事創造生活的文學。這正如有了土壤、水分，方可培育萬物；有了雲才會下雨一樣。「日光之下無新物」。但文學作者，在特殊的文學生活中，自可感受到瑰麗動人的篇章。所謂「鳥語花香皆文章」，以文學的眼光來觀察，確是至理名言。再平凡的事物，在文學生活中，即可發現出心悸萬古的藝術。情性太重的作家常說：好的材料都被古人用盡了，頗有「余生也晚」之慨。聽來似乎理直氣壯，實際上都是逃避的藉口。世界上只要有生命，人間祇要有生活，寫作的資料便會永遠取之不盡，用之不竭。至於那古往的大批史蹟，尙未計算在內。

然則，什麼是文學生活呢？簡而言之，即是適於從事文學創作的生活。譬如種植花木、培育生物，就以常見的熱帶魚吧，你不能先有適當溫度的池水，牠便無法生存繁殖。文學作品是何等精緻的藝術。粗手粗脚的漢子，豈能綉出賞心悅目的花、鳥麼？

所謂文學生活，第一應該是閑適的。乍聽起來，有人可能覺得好笑；有人則可能認

爲與歷來的若干文豪名言，率皆認爲「文學是苦悶的象徵」，是「文章憎命達」，是「文窮而後工」；我首先說要「閑適」，好像跟古人背道而馳。

其實，完全不是這個意思。古人的話並沒有錯。但是，我們應該明白的是，他們意指的乃作家的生活磨鍊。在你下筆爲文的時候，還是要有閑適的心境。文學是藝術活動之結晶。照古老的說法，藝術本來起源於遊戲。既說遊戲，便得出之於閑適的心情。走馬觀花自然不可，匆匆落筆更是不成。唯有出於閑情逸志的觀照，方能發現俯拾皆是的素材，觸發個人的靈性。古人形容下筆之快曰：「下筆萬言，倚馬可待」。我認爲不會有這種捷才。也許寫些鋪摛采文的東西，尚可一觀。若言深廣的靈性，恐怕不那麼簡單。生活文學需要豐富的人生體驗，深刻的感受察照。但爲文之時，必須再「出乎其外」，以閑適的心緒，不有旁騖的凝神致力。「全家皆在秋風裡，九月寒衣未剪裁。」你必須暫時忘了主觀的痛苦，始可寫出刻骨的悲涼。沒有一個作家一面焦躁萬分的渴望家書到來，一面仍可吟詠「烽火連三月，家書抵萬金」的詩句。

所謂「閑適」，自然不是指養尊處優的生活方式。這往往破壞了寫作的成就。我說的閑適，只是「痛定思痛」的一種精神狀態。陶淵明如果不有一番宦海浮沉，大概很難

寫出「採菊東籬下，悠然見南山」的不朽之作。一個疲於奔命，生活忙迫不堪的人，我總懷疑他能否寫出什麼可讀的文章。

退一步說，即令忙，也應是外表的忙，或者形骸上的忙。而在內心深處，他仍可保有閒適的狀態，另有一個安適的小天地。在那兒，他可以忘懷一切，沉浸在閒適的情操中，忘懷一切煩憂；思想的羽翼，飛翔在浩瀚的太空中。只不過常人見不及此罷了。

因此，煩惱實在是文學工作的最大敵人。每日保持一段閒適的心情，乃是文學生活的基本要件。能如此，你才能向生活文學進軍。片段的閒適，便是作品的萌芽時機了。

但僅僅懂得「閒適」，是絕對不夠用的。第二項是積極的精神。

這兒所指的積極精神，不是對金錢、利祿而言。美國故總統甘迺迪說：「詩歌令人清醒，權力使人腐化。」言簡意深，可為世人的當頭棒喝。最主要的是，對人生的強固信仰，對社會的熱烈關懷，乃至對人類的普遍同情。寫作雖是個人的藝術活動，作品本身則必須訴諸大眾的生命。不能對世人、真理，友朋或子女，具有深篤摯愛的人，怎能對文學作幽深的探尋，或敏銳的體察？試把古今的大作家作番研究，你就可以發現，他們大都擁有一顆偉大的愛心，具有一股堅強不屈的生命力量。曹雪芹之寫「紅樓夢」，已

窮到三餐難繼的地步了。如果沒有像宗教家殉道的精神，豈能完成那部不朽的鉅鑄？司馬遷的撰「史記」，本來是在極端幽憤下進行的；倘然不抱了締造宇宙的決心，焉能留下那震撼萬古的史學名著？

對世界悲觀的人，不配從事文學生活。文學本是需要偉大生命方可完成的藝術。絕命的遺書很少可誦之作。因為作者失去了鬥爭——向人生戰鬥的不屈精神。一個對人生絕望的人，能成就什麼東西呢？王陽明的「瘞旅文」，是他貶官放逐時的感嘆。但你細讀通篇，自可嗅出他的孤憤。真正的大作家，無不具有悲天憫人的積極精神。司馬遷、曹雪芹如此；托爾斯泰、沙特也莫不如此。昂揚的生命力量，正是吸引讀者、照耀歷史的基本原因。

歷史上當然也有若干悲觀主義的作家。在他們的作品中蘊有濃厚的哀怨調子。李後主、李清照的部份詩詞，紀德、屠格涅夫的若干小說，都給人以感傷的意味。然而，這不能說明作者本人的厭世表現。他們只是對冷暖人間，表示其藝術家的感受，那鍊字之工，立意之高，正是他們在文學上之高超造詣的自白。

然而，僅僅具備上述二者的文學生活，仍不夠充實。第三項是超脫的胸襟。

我常以爲，太重視現實的人，不宜從事文學創作。古詩：「記得綠羅裙，處處憐芳草。」一位急功好利的人，必難有此幽美的情操。「前不見古人，後不見來者，念天地之悠悠，獨愴然而涕下。」不見棺材不流淚之徒，自然寫不出來。鄉下老太婆看一百次「梁祝」電影，能痛哭一百次，卻永遠品索不出「兩情但得長久時，又豈在朝朝暮暮」的詩味焉在。

超脫的人，方能不爲私欲所蔽，方能理解事物的真象。「大學」上說：「身有所忿懣，則不得其正；有所恐懼，則不得正；有所憂患，則不得其正。」可以作爲超脫的另一說明。作家當然要有豐沛的情感，但臨文之時，仍應保持着最高的理性觀念。海濶天空，飄逸自由。否則，你的視野便不會遠大、延展。在一朝之忿的情緒激動下，即令洋洋萬言，也不過是偏見、成見或陋見而已。真正的大作家，行文吐字間，是需要「獨上高樓，望盡天涯路」之懷抱的。

而且，文學作家必須是「性情中人」。超脫正是「真性情」的生機所在。誰沒有幾個新知舊交，誰沒有嚐過錢行話別。然而，你讀了「渭城朝雨浥輕塵，客舍青青柳色新，勸君更進一杯酒，西出陽關無故人。」就感到自己對友情體驗得太膚淺、太粗率；